人民法院公告

(2021)浙0784民初6414号

韩跃龙(住甘肃省陇西县巩昌镇西郊坪501栋3单元302室,公民身份号码:622425197073003X):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迈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被告韩跃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韩跃龙归还原告永康市迈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款180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从2020年2月1日起按月利率2%计算至2020年8月19日止,从2020年8月20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至被告付清货款时止);二、由被告韩跃龙支出原告永康市迈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实现本案债权支出的律师代理费9000元。上述款项限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851元(已减半收取),由被告韩跃龙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永康市人民法院206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司光琼:本院受理原告王网兴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苏0582民初1218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金港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按照国务院《诉讼费用缴纳办法》规定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张家港市鑫三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家港市华宏汽车配套件装饰厂与张家港市鑫三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582民初967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乐余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

赵克:本院受理原告岳国志诉你与李艳丽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分别为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22年3月10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新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人民法院

李艳:本院受理原告杨启文诉被告李军、李艳、黔东南州祥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再17号民事裁定书及袁文修上诉状。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2021)浙0482民初4337号

刘炳清身份证号码:430725196810076318:本院受理原告平湖市畔云电脑缝纫设备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分别为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22年3月10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新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判决。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邹盛钱、骆传英、邹兰兰:本院受理原告黄朝树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时间为公告期满后三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大冶市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黄光蓉、郝伟伟:本院受理原告襄阳红牡丹实业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鄂5084民初19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

王芳:本院受理赵德萍与你和李厚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

金国付:本院受理西塞山区林氏轮胎批发商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0203民初12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西塞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法院

黄从军:本院受理原告沈海波与被告黄从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502民初693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孙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姜德柱:本院受理王世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323民初370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提出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石家庄林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安泰担保有业保障金运营有限公司诉被告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追偿权纠纷(2021)皖1202民初1295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十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阜阳市人民法院

黄光蓉、郝伟伟:本院受理原告襄阳红牡丹实业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鄂5084民初19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襄阳市人民法院

王芳:本院受理赵德萍与你和李厚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

金国付:本院受理西塞山区林氏轮胎批发商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0203民初12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西塞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法院

黄从军:本院受理原告沈海波与被告黄从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502民初693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孙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姜德柱:本院受理王世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323民初370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提出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石家庄林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安泰担保有业保障金运营有限公司诉被告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追偿权纠纷(2021)皖1202民初1295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大冶市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冶市人民法院

(2021)桂0331破6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荔浦市财政局**的申请,于2021年12月6日裁定受理桂林远翔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广西华桂律师事务所为桂林远翔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管理人。桂林远翔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自2022年1月10日前,向桂林远翔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管理人(通讯地址:广西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3号二楼广西华桂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546600,联系人:莫秋菊,联系电话:18934813553)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申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桂林远翔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桂林远翔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本院定于2022年1月14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五法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广西壮族自治区荔浦市人民法院

王记业:本院受理景贵德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山西天鸿建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董博林诉你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晋0821民初14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205室领取。如不服本判决,可于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山西省临猗县人民法院

魏显华:本院受理王朝辉诉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2625民初14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马关县人民法院

李兴友: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关支行诉你、文山州佳宏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2625民初13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提出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马关县人民法院

石家庄林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安泰担保有业保障金运营有限公司诉被告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追偿权纠纷(2021)皖1202民初1295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大冶市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冶市人民法院

邹盛钱、骆传英、邹兰兰:本院受理原告黄朝树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大冶市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冶市人民法院

黄光蓉、郝伟伟:本院受理原告襄阳红牡丹实业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鄂5084民初19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襄阳市人民法院

王芳:本院受理赵德萍与你和李厚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

金国付:本院受理西塞山区林氏轮胎批发商行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鄂0203民初12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西塞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法院

黄从军:本院受理原告沈海波与被告黄从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1502民初693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孙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姜德柱:本院受理王世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辽0323民初370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提出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石家庄林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联盟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安泰担保有业保障金运营有限公司诉被告阜阳市民丰商贸有限公司、安徽冠宇模具配件有限公司、王连军、吴海燕追偿权纠纷(2021)皖1202民初12951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大冶市人民法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大冶市人民法院

钟美美:本院受理张德振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粤1427民初456号民事判决书一份,判决:被告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530000元,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王丽娜、杨洋、雷霜:本院受理绥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黔0323民初22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旺草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还应在上诉期满后7日内向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绥阳县人民法院

晴隆县陈小马剪粉加工厂、陈小马:本院受理贵州省晴隆民族中学、盘州市股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晴隆县分公司诉你们产品销售者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黔2324民初1985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范友情:王顺英与你离婚一案,本院已于2021年11月9日立案受理,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芦明福:本院受理卢世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0105民初35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夏孝靖:本院受理王崇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应诉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和举证期分别在公告期满后15日及30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崔卜文:本院受理顾植强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青0105民初442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原告与被告于2019年11月30日签订的《仓库租赁合同》,被告于判决生效15日内向原告支付租金7200元,并返还位于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双苏堡村74号的仓库。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张国臣、张海锋、王德山、胡耀权、田野、郑传海、张国军、王清丰、房爱国、金连海、贾金宽:本院受理阿荣旗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亚东信用社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内0721民初257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2月28日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人民法院

杜贤平:本院受理徐威诉你及刘志权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内0721民初20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人民法院

姜翠琼: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宁县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0424民初120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由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欠款本金人民币8047.38元及支付至2021年5月6日止的利息1033.71元、违约金380.32元,合计9461.41元;二、由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自2021年5月7日起至欠款清偿之日止的利息、违约金,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信用卡领用合约(个人卡)》约定计付至款项偿清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400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申请管办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华宁县人民法院

和丽华:本院受理何云诉马关县运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樊崇祥、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云2625民初6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马关县人民法院

董振桓:本院受理(2021)苏1183民初2948号葛超祈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七庭领取,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江:本院受理宋建峡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陈鹏:本院受理刘春晓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天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2年2月28日9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严飞:本院受理(2021)苏1183民初3208号唐庆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七庭领取,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金小平:本院受理(2021)苏1183民初7320号孟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王振伟:本院受理朱晓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转换程序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审判团队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陈赴望、陈园园:本院受理陶柔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9150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端家俊:原告陈俊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1183民初5640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申判监督庭领取,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江:本院受理宋建峡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绿口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庾林惠:本院于2021年10月27日刊登的被告庾林慧,刘传翠公告中,“庾林慧”应为“庾林博”,特此更正。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赵建新:原告庄晓斌与被告朱标民、林灿宏、赵建新、陈世标返还原物纠纷一案,案号为(2021)粤0307民初35568号。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一朱标民,被告二林灿宏,被告三赵建新,被告四陈世标返还原告庄晓斌所有的车牌号为粤B2E36C丰田皇冠车辆;2、判令被告三赵建新赔偿因非法扣押,处分车辆给原告庄晓斌造成的交通费支出损失4704元;3、判令被告三赵建新赔偿原告车辆折旧费80000元;4、本案诉讼费全部由四被告承担。以上各项共计人民币:127040元。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在部分地区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方案》以及《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案由审判员曹玲一人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现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天视为送达。你应在公告期满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提出副本,并于答辩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定于2022年03月16日4时30分在横岗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张杨、程正阳、钟芳娥:本院受理原告天下达融资租赁(厦门)有限公司与被告张杨【(2021)闽0206民初11222号】、被告程正阳【(2021)闽0206民初11225号】、被告钟芳娥【(2021)闽0206民初11228号】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共3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案件的起诉状、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审判流程公开告知书及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次日上午八时三十分在本院第十八法庭(厦门市湖里区金雨路178号六楼)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举证期限最后一日,开庭日期是法定休假日的顺延至法定休假日结束的次日)。特此公告。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法院

送达公告

北京顶秀时尚理发有限公司:你单位尚未履行本我机关于2021年5月10日对你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京大卫公罚[2021]122号)。依据《行政强制法》之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催告书》。本公告自发布之日,经60日即视为送达。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将罚没款1000元、加处罚款1000元缴至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大兴支行。如不履行上述内容,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如你对此有异议,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到我委进行陈述和申辩。(北京市大兴区黄村西大街80号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监督所,电话:010-60283541)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兴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付昉于2021年12月6日上午不慎遗失身份证件,证号23010319680425516X,现声明作废。自遗失之日起不承担任何及被人冒用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王庆辉于2021年12月6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证号:110102196511250433现声明作废。

本人黄鹏里不慎将山东现代职业学院毕业证书遗失,毕业证书编号:13321201606001875。特此声明作废。

北京贤林律师事务所伍慧群律师由于不慎遗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1101200911190005),特此声明作废。

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李琦不慎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丢失,执业证号:11101201611946183,特此声明作废。

北京蓝色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04793925,声明作废。

北京鑫势力科技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1BNB192,声明作废。

北京御都风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账号:20000032918300012975214,核准号:J1000182284201,开户行:北京银行芳草地支行,声明作废。

北京明特克冶金炉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101081507011)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北京优优美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码:1101170084779)一枚,声明作废。

木木味觉(北京)商贸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北京市小规模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SP20520000040,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创意麦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679644979P)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鑫势力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1BNB192)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新耀华都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6WK204)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永宏万达建材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27141091J)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御都风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03FH96Y)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中庆新兴科技有限公司第一销售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54190481)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博学书轩图书文化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7D4R0T4T)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松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第一装饰设计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66270418Q)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减资公告:北京鑫华兴达货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92128060C)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000万元,请有关债权人自本公司减资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东翰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MA002B72P2)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1万元人民币,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永光创业电器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54691282L)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35万元人民币,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天外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62808216Z)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29.7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杰秀亚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MA01JNN866,经股东决定,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减至人民币50万元,请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梦境美丽文旅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2AQGN4X,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440万元减至人民币430万元,请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伟拓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93088527E)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49.5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源创引力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74145368 4)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6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300万元人民币,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鼓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08C679E)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30万元人民币,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北京亿家信诚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90K392)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00万元人民币,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